2021年度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资金的收支情况公告

一、资金下达情况

根据汕头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度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汕市财社〔2021〕116号）文件精神，下达市级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资金（养老服务项目）资金20万元，用于对我区纳入特困供养、建档立卡范围的高龄、失能、残疾老龄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。

二、资助项目进度

2021年汕头市澄海区民政局、汕头市澄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汕头市澄海区财政局、汕头市澄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汕头市澄海区卫生健康局、汕头市澄海区乡村振兴局、汕头市澄海区残疾人联合会、汕头市澄海区老龄工作办公室等联合印发《关于印发<汕头市澄海区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汕澄民〔2021〕142号），采取政府补贴等方式，为全区纳入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高龄、失能、残疾老年人家庭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。

经区民政局对全区分散供养特困和建档立卡已脱贫户对象中的高龄（年满80周岁以上）、失能和残疾老年人进行全面摸查。并同区残联和区乡村振兴局进行数据的比对，经摸查核实，我区符合条件的对象主要集中在莲下镇和隆都镇，因此我区确定将上述两个镇作为2021年度该项目的试点单位。拟按每个单位10万元的资金，为约43户服务对象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。

经前期各有资质机构申请，由我局对各申报机构进行评审，选中“浙江爱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”为该项目签约机构，2022年2月9日我局正式与浙江爱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。此后第三方已对改造对象进行实地勘查、初步评估，并于2022年5月完成了50户服务对象的适老化改造。

1. 资金支出进度

2021年12月17日，该笔资金20万元因年度资金结算需要，被区财政收回。截至目前暂未结转回，因此资金暂无法支出。

附件1：《关于印发<汕头市澄海区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汕澄民〔2021〕142号）

附件2：221年度汕头市澄海区居家适老化改造名单